

北京市大兴区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事务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及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单位职责情况

受大兴区水务局委托，作为项目法人，负责局属水务（水利）工程建设任务的实施工作，负责项目立项、建设、验收等工作。承担局属水务（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相关征地、拆迁、拆除腾退方面辅助性、事务性工作。负责本区排水和再生水利用行业管理、海绵城市建设的事务性工作。承担区属污水处理（再生水）厂（站）、污泥处理厂运营管理的事务性工作；指导镇属污水处理（再生水）厂（站）的规范运行；指导本区公共污水、雨水、再生水管网的规范运行。参与制定本区供水、再生水利用、污水排除、雨水排除专项规划以及海绵城市规划。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大兴区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事务中心共有 4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综合办公室、财务组、运营管理组、工程建设组（含征地腾退）。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1234.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2.36 万元，增长 20.78%。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234.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2.36 万元，增长 20.78%。

1. 财政拨款收入 1234.35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34.35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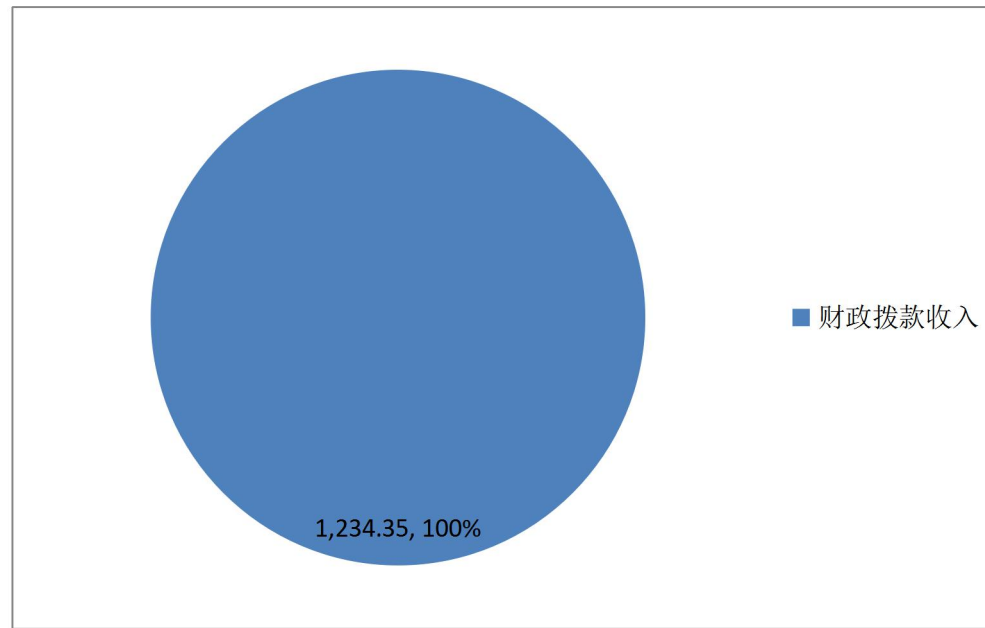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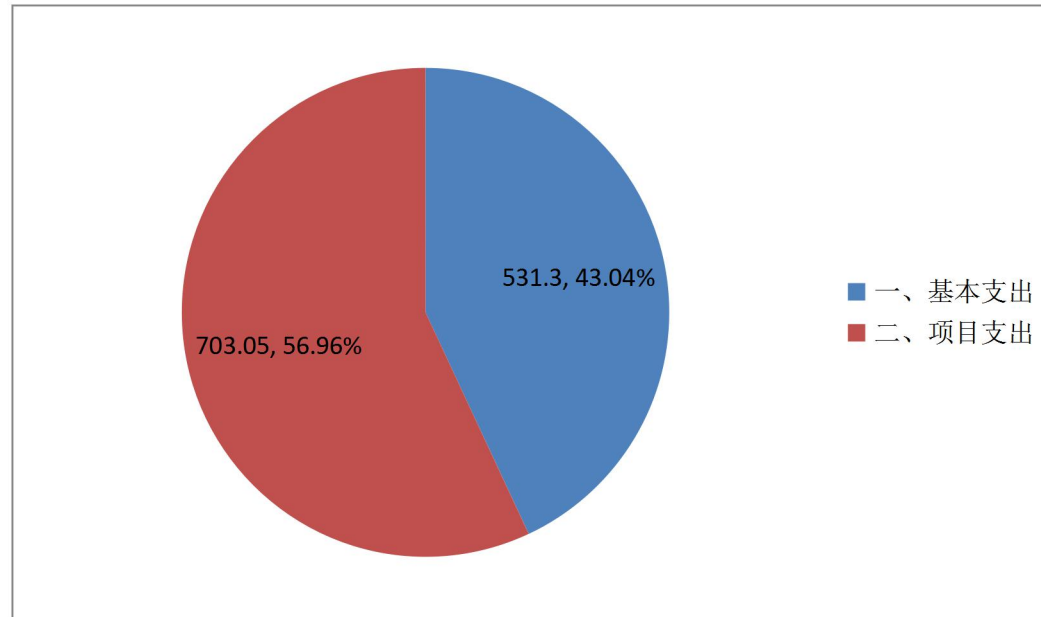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234.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2.36 万元，增长 20.78%，其中：基本支出 531.3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43.04%；项目支出 703.0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56.9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34.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2.36 万元，增长 20.78%。主要原因：2025 年增加项目收入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34.3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就业支出 58.72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4.76%；卫生健康支出 42.5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3.44%；农林水支出 1107.1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89.7%；住房保障支出 25.92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2.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56.71万元，2025年度决算58.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54%。
其中：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56.7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8.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54%。主要原因：受新增人员因素影响，实际支出相应增加。

2、“210 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2.7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2.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9%。
其中：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2.7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2.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9%。主要原因：受基数因素影响，实际支出相应减少。

3、“213 农林水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053.5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07.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09%。
其中：

“21303 水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053.5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07.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09%。
主要原因：受新增人员因素影响，实际支出相应增加。

4、“221 住房保障支出”（类）2025 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决算 25.92 万元。其中：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款）2025 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决算 25.92 万元。主要原因：2025 年第四批购房补贴补发。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0 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531.3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1) 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住房公积金支出; (2) 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手续费、电费、维修(护)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奖励金; (4) 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0 万元增加 0 万元。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5 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2025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5 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预算。公务接待 0 批次，公务接待 0 人次。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5 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2025 年度购置（更新）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 2025 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大兴区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事务中心共有车辆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水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

1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部门的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水务建管中心党建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大兴区水务局			实施单位	大兴区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24	0.24	0.22644	10 分	94.35%	9.4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24	0.24	0.22644	—	94.35%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丰富党建活动载体，开展党员学习教育等。		通过开展党建活动，开展党员学习教育等，发挥了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丰富了党建活动载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20	20	
		质量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9.4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水务建管中心水利、水务工程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大兴区水务局			实施单位	大兴区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6.906	676.906	676.906	10 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76.906	676.906	676.90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大龙河皋营桥断面水质强化站出水水质达到Ⅳ类水体标准，并保障出境断面水质持续达到Ⅳ类水体标准。保障强化站的正常运行，加强设备养护，运行出现问题及时进行维修。				通过强化站确保正常运行的相关措施，实现大龙河皋营桥断面水质强化站出水水质达到Ⅳ类水体标准，并保障出境断面水质持续达到Ⅳ类水体标准。保障强化站的正常运行，加强设备养护，运行出现问题及时进行维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15	15		

		质量指标	15	15	
		时效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1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生态效益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100.00	